



建设信息参考

● 山东：将按“六个一体化”推进都市区高度同城化

目前，山东省正在编制“两圈四区”都市圈（区）发展规划，推进都市圈（区）一体化发展，提升半岛城市群融合度和竞争力。其中，济南都市圈发展规划已通过专家评审，年内有望出台。烟威、临日、东滨、济枣茌4个都市区发展规划目前已形成规划成果，已征求部门、市区意见，正在按程序推进。

按照省城镇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前印发的《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山东省将推进都市区一体化发展。以济南、青岛两城市为核心，协同周边城市，培育发展济南都市圈和青岛都市圈。坚持设施先行、错位发展、共建共享的原则，协同推进烟威、临日、东滨、济枣茌4个都市区空间布局、基础设施、产业发展、要素市场、公共服务、体制机制等六个一体化，培育发展高度同城化的都市区。

《实施方案》对济南下一步发展做出最新描述，将提升省会城市首位度。推进与周边淄博、泰安、莱芜、德州、聊城等城市协同发展，高水平规划建设国家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实施北跨东延、携河发展，打造全国重要的区域性经济中心、金融中心、物流中心、科技创新中心。

● 河北：新建小区未配建养老服务设施不予竣工验收

近日，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推进老年人照顾服务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要求，以加强和改善老年人无障碍生活服务为重点，抓好适老服务设施工程规划建设，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未按要求配建养老服务设施、不能同步交付使用的居住（小）区，不予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实施方案》提出，要抓好适老服务设施规划建设。结合老年人口规模、养老服务需求，明确老年人照顾服务设施建设要求，并将有关内容纳入城市、镇总体规划，加强区域养老服务设施统筹协调，推进城乡养老服务一体化。

新建城区和新建居住（小）区，按照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和现行标准要求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并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未按要求配建、不能同步交付使用的居住（小）区，不予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要推进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按照《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和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对新建、改建、扩建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的规划、设计、施工、验收严格监管。严把施工图设计“审查关”和工程竣工“验收关”，居住建筑设有电梯的应至少设置1处无障碍出入口，并按规定比例设置无障碍住房；公共建筑设有电梯的至少设置1部无障碍电梯。

《实施方案》还要求，加强与老年人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城市主要道路、城市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无障碍设施的改造，完善无障碍设施相关信息或指示标志，进行休憩设施、标识系统的综合性无障碍改造，方便老年人出行，为老年人提供安全、便利、舒适的生活环境和服务。

● 福建：加强历史建筑保护和利用防止“拆真建假”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近日出台措施加强历史建筑保护和利用，明确加强规划引导，防止出现旧城改造过程中“拆真古迹、建假古董”的建设性破坏行为。

福建省明确落实管理责任。一是指定历史建筑保护责任人。建筑产权人、使用人或生活在本地的心人士、爱好者均可作为保护责任人，负责日常安全巡查管理，定期通过信息平台反馈，挖掘历史建筑的人文、历史等。二是指定历史建筑管理责任人。社区或主管部门要指定专人作为历史建筑管理责任人，负责片区内历史建筑保护具体管理和监督工作。

福建省要求加强规划引导，防止旧城改造过程中“拆真古迹、建假古董”的建设性破坏行为。在对旧城改造时，要对留存50年以上建筑进行普查甄别，符合条件的应公布为历史建筑并予以保护。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应当自批准公布之日起一年内，由所在地城市、县或乡镇组织编制完成相应的保护规划，并按规定报送审批。要加大周边区域规划控制，强化“两违”治理，保护好历史建筑本体及其长期赖以依存的环境。

● 辽宁：到2020年至少建14个海绵城市示范区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近日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到2020年，每个市至少要建设1个海绵城市示范区，示范区要集中连片，面积不小于15平方公里；城市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示范区目标要求。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面积达到示范区目标要求。

《通知》要求2018年每个市至少要确定一个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区，并组织项目实施。2018年10月底前，各市要完成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并批复。各市要结合实际，制订2018、2019、2020年海绵城市建设3年项目计划，建立项目库。

《通知》要求各地结合新老城区、公园绿地、道路广场、建筑与小区、排水防涝能力建设等实际，统筹规划，落实2018、2019、2020年海绵城市建设3年项目计划，采取措施推进项目实施，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 湖北：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三大攻坚战行动方案出台

日前，《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三大攻坚战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出台，湖北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将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进精准扶贫和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面，《方案》要求防范化解区域性市场风险，促进房价与当地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相适应、库存消化周期与市场需求相协调。在人口净流入城市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缓解商品房市场供需矛盾。防止高价地推涨房价，防止违规资金流入房地产市场，防止房价大起大落。

《方案》提出，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各地要严格执行“每一年度全部PPP项目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应当不超过10%”的规定。积极消化存量债务，严格控制增量，坚决制止违法违规的融资担保行为，切实提高PPP项目的运行效益。

围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既有房屋建筑使用安全管理、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运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交易、公积金提取使用、农村危房改造等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将全面开展矛盾风险排查。

按照《方案》，到2020年，湖北省14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等4类重点对象全面完成危房改造。县市区以上城市中心区域的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扬尘防治“六化”率达100%，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90%以上，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不低于95%。乡镇污水治理全覆盖，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县级城市建成区河面无大面积漂浮物、河岸无垃圾、无违法排污口，市、县、乡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90%、75%。

● 黑龙江：出台“城市双修”方案治理城市病

近日，黑龙江省印发《黑龙江省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实施方案（2017—2020）》（以下简称《方案》），到2020年，“城市双修”工作将初见成效，被破坏的生态环境将得到有效修复，“城市病”得到有效治理，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明显改善，环境质量明显提升，城市特色风貌初显。

《方案》指出，加强对城市水体自然形态的保护，避免盲目截弯取直，禁止明河改暗渠、填湖造地、违法取砂等破坏行为。于2020年底前完成黑臭水体治理目标。全面实施控源截污，强化排水口、截污管和检查井的系统治理，重塑自然岸线和滩涂，恢复滨水植被群落。

按照居民出行“300米见绿、500米入园”的要求，均衡布局公园绿地，到2020年，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38.9%，绿化覆盖率达43%。因地制宜建设湿地公园、雨水花园等海绵绿地，推广老旧公园改造，提升存量绿地品质和功能，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4.6平方米。

《方案》要求，加大对供水老旧管网的改造力度，到2020年市政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要控制在10%以内。设区城市必须在2020年前按要求建设生活垃圾压缩站，配齐公共厕所，特别是要优先配建大型广场周边和城市公园内部公共厕所。2020年，哈尔滨市、齐齐哈尔市的步行和自行车出行分担率达到55%以上；其他中等城市，步行和自行车出行分担率达到65%以上；其余小城市步行和自行车出行分担率达到70%以上。进一步扩大历史风貌保护范围，加大历史街区保护力度。到2020年，完成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和历史建筑确定工作。🏠

资讯

INFORMATION

中国—东盟医疗保健合作中心（广西）项目开工

4月2日，中国—东盟医疗保健合作中心（广西）项目在南宁正式开工建设。

中国—东盟医疗保健合作中心（广西）项目自2010年启动申报、立项，经国家卫生计生委和外交部批复成立。该中心的建设是广西贯彻落实“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自治区党委和政府高度关注的民生重点建设项目。该项目立足广西，面向全国，服务西南、东盟及“一带一路”参与国家，将实现医疗保健、康复、健康体检及临床教学及学术交流与培训等功能。

中国—东盟医疗保健合作中心（广西）项目位于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内，设计楼高26层（其中，地上26层、地下4层），总建筑面积115877.2平方米，设床位838张。按照医疗、保健、康复、医学交流与培训四大功能进行分区规划，预计2020年建成。

中国—东盟医疗保健合作中心（广西）项目的建成将有利于提升广西高层次、高质量医疗保健水平，有利于推进中国与东盟国家的医疗保健合作，为提高全区居民健康水平，增进与东盟医疗领域交流、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来宾市将打造五公里滨水景观带

来宾市将在红水河北岸与清水河两岸着力打造一条融滨水景观、城市慢行系统、休闲文化于一体的滨水景观带。目前该项目已进入前期工作阶段。

滨水景观带位于来宾高新区，包括沿红水河北岸绿地与清水河两岸绿地两部分。其中沿红水河北岸绿地范围为：西至高新大桥，南至红水河，北至滨江路，东至来宾大桥，绿地面积为85.84公顷；清水河两岸绿地南至滨江路，北至之江路，绿地面积为38.96公顷，总用地面积为124.80公顷。

滨水景观带紧扣“天下来宾红河漫步”的设计理念，将成为来宾市重要的滨河城市开放空间，进一步满足广大市民对美好城市生活的需要。项目主要有4个特色：一是打造沿河五公里的“红河虹”慢行系统；二是设置16处“兴宾驿”驿站服务系统；三是营造8处具有当地民族民俗特色的人文主题景观节点；四是多种专项设计串联场地服务市民。整个沿河公园的建设，充分考虑与周边场地的结合，不仅为市民提供日常休闲健身的场所，更为城市增添一处彰显来宾民族风情的艺术长廊，加强城市与河道的联系。

据介绍，该滨水景观带的建设从市民的需求出发，将打造3条城市慢行系统——城市绿道、滨河慢道和山岩栈道，满足市民的健身和娱乐需求。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美术馆开馆

4月12日，桂林首家由出版社建立的美术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美术馆向市民开放。开馆当日，迎来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广西师范大学美术学院、桂林水印书院共同主办的“徐悲鸿在桂林”名家对话活动与徐悲鸿影像展览。

专家表示，徐悲鸿对整个桂林美术教育的发展，对整个中国美术事业的推进，起到很好的作用。广西师大出版社成立美术馆，使徐悲鸿在桂林的艺术火种、系统的美术教育理念得到很好的继承和发扬，将对桂林文化艺术活动的推介起到更大的促进作用。

据了解，徐悲鸿与桂林乃至广西师范大学有着特殊的情缘。抗战时期，徐悲鸿多次来到桂林，他在桂林主持建立的桂林美术学院大楼，就在广西师范大学王城校区的独秀峰附近。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长期致力于艺术图书的出版和经典文化的传播，进一步整合文化艺术资源，构建文化艺术展览展示、交流贸易平台，提升出版社在文化艺术交流传播方面的影响力。出版社将以美术馆为平台，探索举办丰富多彩的艺术展览，开展艺术品的收藏与经营，研发艺术文创产品，全面推进艺术相关产业的发展。

在随后举行的“徐悲鸿在桂林”名家对话会上，杨先让、闻立鹏、张同霞、徐小阳4位嘉宾共同回忆徐悲鸿曲折坎坷的一生，尤其是就徐悲鸿抗战时期避走广西，来到桂林，并致力于抗日救亡运动和推动广西的美术发展等话题作精彩发言。

推进合浦文化遗产保护与申遗工作

4月16日，来自国内外知名高校专家学者和文物考古界权威人士30余人齐聚合浦召开学术研讨会，就“汉代海上丝绸之路”相关研究，展开为期两天的跨地区跨国界多维对话。当天会议上，由合浦申报海上丝绸之路世界文化遗产中心编制的《谱写新时代海上丝绸之路新篇章——北海合浦“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研究》正式发布。

此次研讨会是北海市、合浦县加强汉代海上丝绸之路历史文化研究，加快合浦文化遗产保护与申遗工作，推进申遗城市间协作举行的一次重要会议。自治区博物馆副馆长、研究员、广西海上丝绸之路申遗首席专家熊昭明表示，将以此次学术交流为契机，通过多学科的综合研究，努力把合浦打造成为海上丝绸之路和汉文化的重要研究中心，推进我国海上丝绸之路的申遗工作。多位专家就合浦海上丝绸之路文化课题研究进行说明。大家对汉代海上丝绸之路的历史形成、合浦与古代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地区经贸往来、汉代海上丝绸之路出土文物构造比对应等问题进行专业的阐述。

合浦在古代海上丝绸之路发展中具有独特的历史地位，合浦海上丝绸之路申遗、特色博物馆建设已被列入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自治区文化厅副厅长谢日万表示，利用广西毗邻东盟区位优势，走出去开展文化交流，助力海上丝绸之路申遗的项目已经被列入今年文化厅重要议事议程。